

義講論起乘

若有妄見，

則不能盡見

卷下(1)P. 76，四-77，首行

(2)P. 21倒數四-28，六

(3)P. 62倒數二-66倒數一（蔡玉鳳老師）

卷上(4)P. 74，首行-76，八

講師 湛然

日期:2021. 07. 30

以一切法，本來無相，念念不生，
念念不滅。

此釋上雙遣義。

以一切諸法，體即真如，

本來無有所想之境，及與能想之心。

能¹所性空，皆無自體。無體則不生，

2 不生則不滅，是以遣³無可遣也。

以不得隨心外念境界，後以心除心，

心若馳散。即當攝來住於正念。

是正念者，當知唯心無外境界。

即復此心，亦無自相，念念不可得。

此承上既^本遣無可遣也，則心境一如^本，

不得隨妄所轉，心外緣念境界，

然後却^妄以^妄心除心。放下即是

若有能除所除，即是以妄除妄，猶未離妄，不契無念真如之理。

縱然初習，心多馳散，即當攝住正念。

謂想念纔生，即便照破，不待外緣而後攝也。是正念者，此句牒名，以下解釋。

當知諸法唯心，實無外境。

如何照破？法法畢竟空寂，離能所，放下即是。

所取之境既無，能取之念亦寂，
故云亦無自相，念念不可得也。

何以生死法當下就是涅槃？ ➡ 諸法無常 ➡ 放下

何以故？謂諸佛如來，
唯是法身智相之身，第一義諦，
無有世諦境界，離於施作。
但隨眾生，見聞得益，故說為用。

首句徵問，

然佛具三身，何以無有用相？下釋，
謂諸佛唯是法身妙理，本智之身。

前云智相^本無可見故，屬第一義諦。

真空不空，妙有非有，無有世諦境界，
隨緣 無相可得，但有妙用。

生滅等相。以其體本無為，離於施作。

即使眾生見佛相好，聞佛說法，但隨機

得益，皆由眾生^{自然}心水淨，菩提影現中。^{眾生清淨心}

而諸佛清淨法身，猶若虛空，應物現形^{可含萬物}

，無來去，生滅如鏡現像^影，豈有^{刻意的}施作耶。此即寂而照

，故說為用。一總明竟。

子二 別釋 二

丑一 正顯用相

二 問答釋疑 初中二

寅一 直顯其用

二 重牒分別 初又二

卯一 應身

二 報身



此用有二種。云何為二？一者依分別
事識。凡夫二乘心所見者，名為應身。
以不知轉識現故，見從外來，取色分
齊，不能盡知故。^六

首二句標徵，下就因位所見，
以顯果用不同。先就凡夫二乘所見，
以彼不知七八二識，但依六識^只分別^之，

向計實有外塵。今六識受熏，所見佛身，

應化身

亦謂^{??}心外。順^{六識之}彼^而分別事識計度，

見三十二相應身麤相，不見報身細相。

故般若經云：不應以三十二相見如來，

我們的清淨自性心

若以色見我，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

自性佛

不能見如來。經意要眾生離分別事識也。

以不知^所轉識現故下，釋見麤相所以。

見分

虛忘的心識所現

之相分 之影像

由彼迷於唯心之理，故不知轉識所現。

了知

心外取境，計從外來。不達即色是心，

↓ 心外實有法

本無分齊，故云取色分齊。

見分相分無實體，虛忘計執

不能盡知無量莊嚴也。一應身竟。

卯二 報身



二者、依於業識。謂諸菩薩，

三昧心

從初發意乃至菩薩究竟地，

任運心

心所見者，名為報身。

卷下講義碼p. 1

此就菩薩所見。依根本業識，

受本覺不思議內熏，及所修淨行資熏之

十住. 十行. 十迴向

力。從初住以去，上歷三賢十地，乃至

任運心

卷下講義碼2-5

菩薩第十究竟地。而三賢三昧心中所見，

卷下講義碼2，倒數第四行3

及^{隨順真如}十地任運心所見者，皆佛報身細相。

初地-十地

實唯心現，不從外來，以真心^{本不在外}無外故。

一心真如理所現

自性佛

身有無量色，色有無量相，相有無量
¹好。所住依果，亦有無量，種種莊嚴」。
²隨所示現，即無有邊」，³不可窮盡。
離分齊相」。隨其所應，常能住持，
不毀不失。

此明所見報相。前三句正報，中三句依報，隨所下合明，即圓滿報身。

舍那身土，自他圓融，無障無礙。隨其所
示現，等周法界，無邊無盡，離分齊相。

異前應身分齊之色。此由菩薩稱性觀察，

法法皆真，法法皆如

一一諸法，悉皆心之全分。故所見報相，

楞嚴經講義碼609
法身毛塵剎，相即相入，重重無盡。

畢竟空性，互不妨礙

互不妨礙

理事無礙法界

即分齊，而無分齊之相可得，自在難思。

隨其所應，皆即常住，三災不壞也。

真如性

水.火.風

真如理

卷下講義碼14

如是功德，皆因諸波羅密等無漏行熏，
及不思議熏，之所成就。

具足無量樂相，故說為報身。

此結果由因。^在因中修行萬行，果上
圓滿萬德。首句指上萬德莊嚴果報之相，
皆由菩薩修行六度十度等無漏因行^地所熏，
及本覺不思議內熏之力。

所得成就，圓滿舍那身土，無量樂相，

殊妙之相

故說報身。

是知諸佛種種果用，不離因心。

○¹問：佛身何故唯眾生轉識現耶？

能見之見分

答：轉識，即阿梨耶中轉相。依此轉相，

方起現相，現諸境界。此^{阿賴耶}識真妄和合，

若隨^{心所}妄熏，^{妄惑力}勝，依惑造業，

故現生死染相；妄雖有^{熏習力}功，^{則妄}離真不立。

若隨真熏，真如用發，^{大顯}返流出纏，^{始覺之智，轉染還淨，本覺出纏}

故現報化淨相，^{身 身}真雖有功，^心離妄不顯。^{妙用}

報化二相，^{身 身}由眾生厭求心^{依於}勝劣^{迫切}而分。

以本覺熏妄心，乃知^{不迫切}厭生死苦，

樂求涅槃。^{如之 大才會}有厭求故，真用即現。凡夫

二乘，厭求心劣，所現應身，^{大及 大}用相即麤。

生死涅槃

轉

菩薩厭求心漸勝，所現報身，

轉更殊勝

用相亦漸細。故報化二身，

不離眾生識現，此就緣起說其用耳。

○問：若如是，乃眾生自心真如之用，

云何說佛報化耶？

答：華嚴云：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

3 眾生之心，即佛法身。從法身起報化用，

故得說佛報化也。

○問：報化既從眾生^{身身}心起，

此中何以云因諸波羅蜜等生耶？

無漏行熏

答：諸波羅蜜^{真如所}亦從眾生心起。

喻如世間佛像，依金銀土木而成；

金銀土木依地而生，即說佛像從地大生，

有何不可？此約終教緣起義說。

楞嚴經表解P. 6

若約^{以之大大}始教，即佛悲智，為增上緣；

本業緣

眾生機感種子，為因緣。

託佛^{本質}上，自心變起報化^{身 身之}影像，

本質相分之種子

故云在自識中現也。

餘如瑜伽唯識相宗說。一直顯^{真如之大}其用竟。

瑜伽師地論

也是

之前身

寅二 重牒分別



又為凡夫所見者，是其麤色。

隨於六道，各見不同。種種異類，
非受樂相。故說為應身。

此別釋應身，隨類所見不一。
如三惡道習，見佛三尺之身；
如提謂等以人天位，見佛為樹神，
及天神等身。

準此，則六道眾生，各隨業感，
見佛不同。

殊勝相

種種異類，皆非出世受樂相。

如二乘人等，見佛丈六金軀，
為出世相，是阿羅漢等聖人之身。
由應機示現不同，故說為應身。

復次，初發意菩薩等所見者，
以深信真如法故，少分而見。
知彼色相莊嚴等事，無來無去，
離於分齊。唯依心現，不離真如。
然此菩薩，猶自分別，以未入法身位
故。

此別釋報身，三賢所見，不同^於地上^{菩薩}。

前總說依業識，^{三昧力}三賢十聖所見，皆報身。

然位次既有淺深，相用不無轉勝，故此
重明。首句舉^{十住}十解^住初心，等取三賢諸位。

三賢發心，志斷無明，深信真如。

其修觀，但依六識分別^{之量之}比觀門。

見真如理，是相似覺。故云少分而見，

此見即見理。^{三賢}上^{真如體}所見者，即所見報身。
^{真如}

三賢

深信二字，揀異前後，前十信，

雖信而未深，後十地，已證不徒信。○

知彼色相莊嚴等事者：知即觀智，彼即佛。

知佛報身報土，本無來去，亦無分齊，

唯依一心真如所現。以見真如故，揀異

凡夫小乘，取分齊相。

不同

末三句，揀異地上；然此菩薩，

但^執少分見於真如，猶自不離分別比觀。^{六識}

以^尚未入^(登)初地，親證法身之位，

故^{無法}不得^{根本}無分別之智。

若得淨心，所見微妙，其用轉勝。

乃至菩薩地盡，見之究竟。

此顯^{任運心}地上所見，以親證真如，

故其相微妙，其用轉勝。漸漸圓滿，至

最後一品生相無明

金剛後心，真窮惑盡，故云見之究竟。

○然上所說二身，經論各異，

方便有餘土

同性經說：穢土成佛，名為化身；

凡聖同居土

實報莊嚴土

淨土成佛，名為**報身**。金鼓經說：

三十二相，八十種好等相，名為**應身**。

隨六道相所現之身，名為**化身**。

大乘
攝論說：初地以上**地前所見**，名**變化身**；

自.他
地上所見，名**受用身**。大乘起信論今此論說：

六道所見差別之相，名為**應身**；

住
十解已上菩薩所見，離分齊相，

名為**報身**。

有如是種種不同，各有理據。

如攝論為說地前散心所見，

菩薩 少分見真如

故 厭生死，求涅槃

有分齊相，故屬化身；

大乘起信論

此論乃說三賢三昧所見，

離分齊相，故屬報身；自不相違。

若離業識，則無見^分相^分，以諸佛法身，
無有彼此色相迭相見故。

上云報身，依業識見。因有業識，
則有轉相現相。報身雖妙，但屬修顯。

始覺^{之智}返迷歸悟^中，未離^{能盡}能所，猶有所見。

[若始覺^{之智}還源^{一心之本}，離諸業識^{斷最後一品無明}，則無轉識^分之見^分，
始本合一 才
與現識之相^分，惟是一真法界]。

真如本

更

借

(性)

不屬迷悟，不假緣生，即本有法身，

以畢竟空性理體為身

生佛平等。以諸佛法身，絕諸對待，

無有彼此色相更迭相見。

之相來見，無有

迭字與彼此相關，所見彼此不一，

之相

亦無彼此相關之

能見更迭而轉。

所既不立，能亦不存，能所雙忘，

泯

唯一法身。一正顯用相竟。

大大

接卷上講義碼76

辛三 明成滿德 二

癸一 正顯勝德

二 問答除疑



又是菩薩功德成滿，於色究竟處，
示一切世間最高大身。

謂以一念相應慧，無明頓盡，
名一切種智。自然而有不思議業，
能現十方，利益眾生。

此明究竟果德。以因圓果滿，
於色究竟天示成正覺。

色究竟處，乃色界頂天。佛佛成道，
皆於此天坐蓮華宮。現最高大身，
成等正覺，乃報身佛也。

○謂以下別明德滿。一念相應慧者：
一念始覺智，覺至心源，始本合一，
故云相應。本末無明頓盡，顯照諸法，
名一切種智。此自利行滿。
亦即前智淨相也。

○自然而有不思議業者：稱體起用，

不假作意，能現三輪不思議化，

普遍十方，利益眾生。

此利他用勝，亦即前不思議業相也。

一正顯勝德竟。

癸二 問答除疑 二

子一 問一切種智

二 問自然業用



問曰虛空無邊故，世間無邊。

世界無邊故，眾生無邊。

眾生無邊故，心行差別亦復無邊。

如是境界，不可分齊，難知難解。

若無明斷，無有心想，云何能了，

名一切種智。

問：虛空世界無邊，眾生心行，
種種差別。此情無情境，即有心想，
尚難知其分齊。若無明斷滅，六種染心
俱盡，無有心想，云何能了無邊之境，
名為一切種智耶？此問乃欲以有思惟心，
測度如來不思議境界者也。

答曰：一切境界，本來一心，

離於想念。

圓覺經講義碼103，第五行 心源自然可

明離念境界，唯證相應，非識心思

量所能分別。境雖無邊，不出一心，

本來離一切虛妄想念故。若證心源，

自然相應；如明鏡當臺，萬象斯鑑。

以眾生妄見境界，故心有分齊。

以妄起想念，不稱法性，故不能決了。

此舉非。以眾生妄見境界之相，
則見量不周，心量有限，故有分齊。

下釋成。以妄起想念，內為六識所錮，
中為六根所局，外為六塵所障，

不得稱真如法性，一一了知。如前云，

若心起見，則有不見之相。

諸佛如來，離於見相，無所不徧。

心真實故，即是諸法之性。

自體顯照一切妄法。

此顯是。以諸佛離於業識，

則無見相。一心平等，能所雙亡。

無所不徧者：無妄見故，無所不見也。

心真實者，佛心離妄，故曰真實。

此指生滅門中本覺，即是諸法之實性。

一切妄法，即上虛空世界眾生心念，

並是本覺自體之相。

佛心既離於妄，不難顯照。如前云：

心性離見，即是徧照法界義故。

有大智用，無量方便。

隨諸眾生所應得解，皆能開示，
種種法義。是故得名一切種智。

大智用，即始覺返染還淨，
復本心源，成究竟智用也。
具有無量方便，隨順眾生心念差別。

應以何法而得悟入，善能開示種種法義，
是故得名一切種智。

種智者，一切智之種也。

善知眾生微細心念起滅頭數。

乃至種種欲，種種憶想分別，無不了知。

一問一切種智竟。

子二 問自然業用



又問曰：若諸佛有自然業，
能現一切處，利益眾生者。一切眾生，
若見其身，若睹神變，若聞其說，
無不得利。云何世間，多不能見？

問諸佛既有自然不思議業，
大用普周，利益眾生。中四句，
略舉利益之事。末句發難：云何不見。

答曰諸佛如來，法身平等，徧一切處。
無有作意故，而說自然，但依眾生心
現。眾生心者，猶如於鏡，鏡若有垢，
色像不現。如是眾生心若有垢，
法身不現故。

此中有法喻合。

佛身充滿於法界，普現一切眾生前，

故云平等：不假功用，自然饒益。

但依眾生心現者：

心體本覺，即真如法身。

眾生迷時，法身埋於五道。

若返迷還悟，始覺起厭求心，即於自心，

顯現佛身報化之相。

○喻可知。合中心合鏡喻。垢指妄染。

法身合色像。

心有垢，而佛不現，非佛咎也。華嚴經

云：譬如日光，普照大地，有目共睹，

獨生盲者不見；亦復如是，意貴在機也。

○前文分別發趣道相，乃約入正定聚者，

依法修行，不斷佛種，已明大乘之義。

識

是故三界虛偽，唯心所作，離心則無

若人識了心，大地無寸土。

六塵境界。

真如

是一心隨無明緣，動作五意，故有

如來藏

三界諸法。隨熏現似，有即非有，曰虛。

非真有

種子習氣之內熏

不有而有，曰偽。全無真實，窮其因緣，

阿賴耶

識

唯心作也。

表解P. 71

如楞嚴云：諸法所生，唯心所現。

此二句順結，下二句反結。➡

藏識

若離心識，則無塵境，足驗六塵境界。

皆不離心。

契經云：三界上下法，我說皆是心，

離於諸心法，更無有可得：此之謂也。

一正結屬心竟。

午二 問答釋疑



此義云何？

阿賴耶

以一切法皆從心起，妄念而生。

一切分別，即分別自心。

心不見心，^本無相可得。

初句徵[?]問：現有塵境，唯心之義，

云何得成？答：以一切法，皆從此心，

阿賴耶

^{無明力}隨熏所起，更無別體。

如鏡現像，像依鏡起，故說唯心也。
所現

妄念而生句，釋轉難。

阿賴耶識

如難云：此心何以作諸法耶？

釋曰：由最初^{一念}不覺，妄有其^動念，

熏彼淨心，而生三細六麤。

站在……角度

此(約)真心隨染之用，離彼心(念)，

藏識

心識

無外實法。

心外實無一法可得

所現

○一切分別，即分別自心者：法既唯心，

所有分別，即自分別。

楞嚴經講義碼761，577 見分取相分
如楞嚴云：自心取自心。

此依唯^心識以遣於塵也。

心不見心下，以塵既無有，識不自緣，

如眼有見^{萬物 但}，不自觀眼。達此者，

^相 對待情忘，^{無塵故無識} 能所相泯，故云無相可得。

執 銷亡

1 即永嘉云：塵遣非對。

排除

此依無塵，併遣於識也。

2. 中邊論偈云：由依唯識故，境無體義成；

本實

以塵^本無有故 → 本識則不生。

此中分別自心者，

心之分別

起分別作用

即依唯識以遣於塵，與論上半偈同。

中邊

心不見心者，即依無塵併遣於識，

中邊

與論下半偈同。

消泯

此等約行說故，遣依他性也。

一切法之 一切法之

須知生滅緣起，皆由無明風動。

一旦

阿賴耶識

生滅心相

無明風滅，識浪即止。

剩下

七識浪

妄離真即顯

唯是真如，平等平等。

萬法本自寂滅

本自寂靜

當知世間一切境界，皆依眾生無明妄心
，而得住持。是故一切法，如鏡中像，
無體可得，唯心虛妄。

[以心生，則種種法生，
心滅，則種種法滅故。]

世間，即情器二世間。

無明者，根本無明。妄心者，業識等。

三細六麤

三細四麤

情.器.世界

當知現有一切境界，

皆依無明所熏之妄心，而得住持。

住持云者，^{最後一品}以無明未盡，妄心不滅，

消泯

境界不息也；^{而有}此結相屬心。是故者，是

相分依見分

不覺心動

業識所幻化

妄境依妄心故，則一切法，皆業幻所作

，^就本來不實。^體如鏡中像，^{所現影}無有自體可得^本相

也。^妄又法即是心，^{識所現}故無自體可得。

如鏡中像，^{影像的}體即是鏡，^依離鏡無別體故。^{體為體}^體^自^{可顯}

因為影像無自體性

○唯心虛妄句釋疑。

疑云：^{影像}既是無^實體，何以宛有諸法？

三細

釋云：唯是眾生妄心，虛妄顯現；

如勞目精，則有狂華，於湛精明，

一精明

如來藏體

無因亂起，何處有^實性體可得。

阿賴耶識體

心生法生者：見法不自生，以^本心體^{藏體}隨熏^{獨頭生相無明}，動成業相，乃至能現一切境界，故云^{現相}生也。即所謂^{講義碼 69}一念^{妄念}纔興，萬法^{不覺之心}畢具^就。^{輾轉}

生相無明滅

始覺還於本覺

心滅法滅者：以心體還源，破和合識相，

三細六麤

滅相續心相，風停浪息，故云滅也。

念念般若

體性本空

即所謂一念不生，萬法自寂。如文中所

講義碼 59 獨頭生相無明

云：若能觀無念者，則為向佛智矣。

念不可滅

念無實體性

一先釋意轉竟。